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法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关于2019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审核，现对该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，将对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有关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，2019年度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28,732,589.04元、资产减值准备344,854,549.00元，公允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。公司监事会就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事项。

监事：

杨 薇 罗 刚 李志坚 徐宏亮 汤士有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3 月 23 日